

股票代码：600153
债券代码：175878
债券代码：188031
债券代码：185248
债券代码：185678
债券代码：185791
债券代码：185929
债券代码：185248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债券简称：21建发Y1
债券简称：21建发Y2
债券简称：22建发01
债券简称：22建发Y1
债券简称：22建发Y2
债券简称：22建发Y3
债券简称：22建发Y4

公告编号：2023—0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厦门建发美酒汇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美酒汇”）与宜宾五粮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粮液基金”）签署了《宜宾五商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建发美酒汇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认购由五粮液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宜宾五商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五商基金”或“合伙企业”）份额。

●本次认购的五商基金专项投资于成都五商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五商”），本次投资成都五商的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为与具有核心产品资源与渠道优势的酒企在供应链及联合营销等业务方向展开合作，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建发美酒汇与五粮液基金签署了《宜宾五

商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建发美酒汇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 5,000 万元认购由五粮液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五商基金份额。

五商基金的规模为 96,923.12 万元（具体规模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专项投资于成都五商。成都五商为全国大型连锁商超渠道酒类头部供应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普通合伙人兼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宾五粮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欣忆

成立日期：2017 年 8 月 4 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西路 150 号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管理人员：赵娜、向晔

近一年经营状况：经营情况正常。

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信息：登记编号为 P1067229，登记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1 日。

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目前无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宜宾五商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规模：96,923.12 万元（具体规模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

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宜宾五粮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	0.01%
有限合伙人	厦门建发美酒汇酒业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5.16%
	其他有限合伙人	货币	91,913.12	94.83%
合计	——		96,923.12	100.00%

资金来源：建发美酒汇的出资金额为 5,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出资进度：建发美酒汇认缴出资已到位。

登记备案情况：已备案，基金编号 SGT200，备案时间 2019 年 6 月 25 日。

（二）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五商基金设一个由合伙人大会选举 7 名委员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对投资或投资退出等事项作出审核及决策。

2、管理费、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方式

管理费：在投资期内，按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额 0.5%/年支付管理费；在退出期内，按截至每个支付日有限合伙人尚未退出的剩余投资项目成本的 0.5%/年支付管理费；管理费按年度预付，首个支付日以普通合伙人书面发送的通知或邮件（缴款通知书）中载明的日期为准，以后每期管理费的支付日为首个支付日每满 1 年后的对月对日（遇法定节假日则提前至此前最近的工作日）。

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方式：

（1）如果可供分配现金为合伙企业因出售或处置投资项目收到的扣除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可供分配的现金，则划分给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下列顺序和程序进行分配：

①普通合伙人或管理人确定分配基准日，对分配基准日前尚未分配的因出售或处置单个投资项目所获得的可供分配现金进行分配。

②分配时，首先归还有限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

③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由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如果可供分配现金为合伙企业从投资项目分得的股息、分红、利息及其他现金收入，由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三）投资模式

1、投资范围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将专项投资于成都五商。成都五商为全国大型连锁商超渠道酒类头部供应商。

2、盈利模式

基金专项投资于成都五商，并将通过基金分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并购或股权转让、交易卖出等方式收回投资回报，获取投资收益。

3、退出机制

投资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 成都五商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合伙企业出售成都五商股票实现退出；

(2) 成都五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合伙企业出售成都五商股票实现退出；

(3) 合伙企业直接转让成都五商股权实现退出；

(4) 成都五商解散、清算后，合伙企业就成都五商的财产获得分配；

(5) 其他退出方式等。

(四) 存续期

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即本合伙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满九年之日止，其中投资期七年，自合伙协议签署之日起计算。经合伙人大会决议通过，投资期及经营期限均可延长。根据适用法律，尽管经营期限届满，合伙企业仍将作为一家有限合伙企业而继续存在，直至其依照合伙协议或适用法律被清算、注销为止。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一) 上述投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投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扩大产业资源，获取产业合作机会，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本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总投资额占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上述投资事项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成都五商的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

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7日